

教育部體育署 函

地址：104703 臺北市中山區朱崙街20號
聯絡人：吳明彥
電話：02-87711927
傳真：02-87737936
電子郵件：tpel23@mail.sa.gov.tw

受文者：中華民國網球協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17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體署競(三)字第113004770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貴會定於114年2月21日至2月24日在臺南市體育公園網球場舉辦「2025年第22屆立法院長盃全國壯年網球錦標賽(S-1)」，所報競賽規程，復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復貴會113年12月11日網協字第1130000576號函。
- 二、經查旨揭賽事未向本署申請經費補助，爰貴會所報競賽規程及經費概算表洽悉，並請免掛名本署為指導單位，並建請依下列事項辦理：
 - (一)於活動期間確實辦理活動人員人身保險，其保險範圍應包含競賽場上之人身保險（包括死亡、傷殘及醫療給付），同時注意活動人員安全。
 - (二)為應我國「個人資料保護法」意旨，請於活動報名表明確註記「本人報名資料僅供主辦單位辦理本活動使用」，以維護參賽人員權益。
- 三、倘有競賽規程所稱申訴或爭議等情事發生，請依貴會相關規定辦理，並請注意程序之完備及比例原則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網球協會

副本：電 2024/12/17 文
交 17:58:40 換 章

請到網球組信託部辦理

郭晴欣

1217
18-10

裝

訂

線